

主机设备及系统维护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HZBDBS2023013)

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主机设备及系统维护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226万元，招标人为辽宁调兵山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主机设备及系统维护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主机设备及系统维护；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主机设备及系统维护)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修类）叁级及以上资质的法人单位；
2、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不少于三项火电厂300MW（含300MW）以上机组主机设备维护业绩（提供合同首页，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页及体现业绩资格条件关键页，如合同中无法体现装机容量，提供装机容量证明承诺并加盖公章）；
3、本工程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08日08时30分到2023年12月15日16时30分

获取方式：需提供以下材料到辽宁国华招标有限公司进行购买招标文件（领取形式：现场或邮件（领取文件所需材料扫描件发邮箱，盖章材料邮寄，邮费自理））：（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4）法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注：以上材料复印件必须有效、清晰并加盖公章，资料合格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辽宁国华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339 号银基发展大厦七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辽宁国华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339 号银基发展大厦七层）。

七、其他

1、招标范围：择优选取主机设备及系统维护单位，工作内容包括锅炉设备及系统（不含除渣、除灰、除尘、脱硫脱硝）、汽机设备及系统（不含热网，以主厂房为界）、发电机设备及配电系统（不含热网、高背压、背压机、煤泥系统、脱硫、脱硝系统）、化学水系统（制水系统、乙醇回水处理、凝结水精处理）、水工系统（循环冷却水系统、工业消防生活水系统、工业废水系统、生活废水处理系统、排水系统）、氢站、油区、启动锅炉、输煤系统、厂区综合管网、地下管网金属管道焊接等维护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项目地点：辽宁调兵山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辽宁省调兵山市北工业园区，具体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3、计划维护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服务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4、质量标准：合格

5、投标保证金：10 万元

6、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500 元），文件出售后不退不换。

7、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及账号：建设银行沈阳轻轨支行 2105013943010000001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调兵山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监察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辽宁调兵山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辽宁省调兵山市北工业园区

联 系 人：姜泽虹

电 话：1346413799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辽宁国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339 号银基发展大厦七层

标
1)
专用

联系人：冯天

电话：024-82901799

电子邮件：ghzb_gh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冯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华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